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曾正一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2
電子信箱：bz8211@gov.taipei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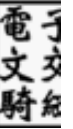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501103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性別平等教育優良教學方案甄選活動實施計畫1份
(42030435_115011034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「115年性別平等教育優良教學方案甄選活動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或教保員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5年3月6日清教育字第11590017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「性/別教育發展中心」。
- 三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民國115年12月1日（週二）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四、活動對象資格：幼兒園、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在職教師或教保員（含代理）；實習教師及志工教師須與在職教師或教保員（含代理）組成團隊。已經連續二次獲得前三名獎項者，須隔一屆始可再次報名。曾三度獲得前三名獎項



天母國中 1150310



QHAA1156001666

者，如果繼續投稿將不納入比賽，經評審審查後，得給予獎勵，列為觀摩作品，並邀請在頒獎日或中心舉辦之相關研習或工作坊中分享。

五、教案競賽組別：每組限1~3人，分為幼教組、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。

六、獎勵方式：（詳見實施計畫）

（一）特優獎：獎金壹萬元，獎狀乙幀。

（二）優等獎：獎金捌千元，獎狀乙幀。

（三）甲等獎：獎金伍千元，獎狀乙幀。

（四）佳作獎：獎金壹千元，獎狀乙幀。

七、投稿方式：

（一）投稿所需相關表件及格式詳見實施計畫（如附件），或逕至本校「性/別教育發展中心」網站
(<https://genderedu.site.nthu.edu.tw>)或真善美教學資源分享網(<https://www.goodlife-edu.org/>)下載。

（二）於截止日（12月1日）前郵寄至300044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性/別教育發展中心收。

八、聯絡人：「性/別教育發展中心」王小姐，email：
genderedu@gapp.nth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